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063

2023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付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亚梅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章节。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业绩预测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京能热力、华通热力	指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能集团、控股股东	指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通兴远	指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意龙达	指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平谷分公司	指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谷分公司，本公司下属的分公司
迁西和然	指	迁西和然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迁西富龙	指	迁西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龙达文化	指	龙达（北京）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原二级全资子公司
节能发展	指	北京华远意通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节能科技	指	北京华远意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 年 3 月 1 日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即《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北京市发改委	指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BS	指	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sset Backed Securitization 缩写
供热	指	利用热源，供应生产、生活（含采暖、生活热水等）所需热能。以解决用热方生产、生活等用热需求的社会服务
供热面积	指	所供暖建筑物的建筑面积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化石能源	指	一种碳氢化合物或其衍生物，主要包含煤炭、石油和天然气，它由古代生物的化石沉积而来，是一次能源。
烟气余热回收	指	回收锅炉燃烧燃料所排烟气中的显热和潜热。
冷凝	指	气体或液体遇冷而凝结。
碳达峰	指	二氧化碳排放（以年为单位）在一段时间内达到峰值，之后进入平台期并可能在一定范围内波动，然后进入平稳下降阶段。我国提出二氧化碳的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实现“碳达峰”
碳中和	指	国家、企业、产品、活动或个人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二氧化碳或温室气体排放总量，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以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或温室气体排放量，实现正负抵消，达到相对“零排放”。我国提出努力争取到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十四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能热力	股票代码	00289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华通热力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京能热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Jingneng Therm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ngneng Therm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付强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凌宇	李雷雷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1 室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1 室
电话	010-83817835	010-83817835
传真	010-83817800-8002	010-83817800-8002
电子信箱	jnrl@bjjnrl.com	jnrl@bjjnrl.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1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6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1 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60
公司网址	https://www.bjjnrl.com
公司电子信箱	jnrl@bjjnrl.com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23 年 05 月 23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6,547,562.95	635,648,291.71	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030,160.56	84,756,502.54	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998,974.19	79,077,879.28	2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472,602.77	-232,280,934.72	32.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2	19.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2	1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6%	12.14%	2.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4,295,090.97	2,071,523,208.04	-1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6,947,023.46	663,637,262.90	14.0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8,119.17	主要系处置持有待售类别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	68,830.92	

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5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589.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88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1	
合计	1,031,186.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热力供应、节能技术服务。公司热力供应业务，主要是向最终用户提供供暖服务，同时向部分用户提供生活热水。热力供应能够解决我国北方居民冬季采暖的基本生活需求。公司的节能技术服务，主要是向用能单位或同行业企业提供节能服务，包括：改造供热设施和管网、改进排烟除尘系统、污染物达标排放等，充分挖掘设备及系统的潜力，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改善环境质量，还可使客户通过节能收益来实现设备升级，以降低运行成本。

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专注节能、绿色供热”的理念，致力于节能技术研发、节能供热投资及节能技术改造，成长为专业化能源服务公司，并通过北京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评审认定。公司坚持智能化、精细化、清洁化的节能供热，是城市小区“供热投资运营”模式的先行者，是北京市首批实施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的供热企业。同时，公司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级、北京市级的行业标准。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现已成为集“供热项目投资、供热托管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供热节能技术研发、供热管理顾问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化供热公司。

（二）我国供热行业市场情况

供热是寒冷地区城乡居民的基本生活需求，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小，但呈现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供热企业及相关公共服务设施主要集中于北方地区。伴随城镇化率的提升，新型城区面积不断扩大，北方供暖面积持续增加；同时，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南方供暖市场逐步放开，为供热行业提供新兴增长点。受上述各类因素推动，我国供热行业持续稳定发展。未来，随着环保政策的持续收紧，以及我国“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的设立和推进，供热行业向绿色低碳、节能环保和智慧供热方面不断发展。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由于供热行业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北京区域供热市场上，公司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迁西富龙通过回收利用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低品位工业余热对迁西县中心城区实施集中供暖，是经迁西县人民政府授权的迁西县中心城区唯一具有特许经营权的供热公司；迁西富龙实施的低品位工业余热供暖项目是国家制定“余热暖民工程”政策的依据及蓝本，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技术和经验在供暖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654.76 万元，营业利润 12,620.71 万元，利润总额 12,630.24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3.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27.37 万元，增长 20.38%。主要由于控股子公司迁西富龙提前和延长供暖补贴 1,485 万元。

1、持续贯彻智慧供热理念，延展智慧供热范围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广智慧供热，在总结历年智慧供热工作的基础上，拓展智慧供热服务范围，在供热生产上做深做细，同时在供热服务与安全运行方面也做出尝试。在供热生产方面，建立试点项目，扩大室内温度采集器的布置比例，提升供热运行调控的准确性；在供热服务方面，开展供热服务提升专项行动，通过供热平台的室内温度监测功能，提供精准化监测服务，并与客户服务体系联动，提升供热服务质量；在安全运行方面，建立安全监测系统，对漏水、烟雾、燃气泄漏、设备运行状态等开展远程信号监控与视频监控，实现线上报警功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智慧供热系统，同步提升供热生产、供热服务与安全运行，推动公司精细化、智慧化、数字化转型程度。

2、多种能源与传统供热耦合模式优化升级

在 2022 年多种能源与传统供热耦合示范项目中，已成功解决了余热能与烟气源热泵系统的匹配性及空气源热泵噪声等问题，保障了空气能、余热能与传统燃气供热之间的协调、安全、稳定运行。目前，公司正进一步优化多种能源与传统供热耦合模式，开展多能源联合供热智能控制系统研究，优化清洁能源与传统供热耦合高效运行控制方法，最大化发挥耦合系统热源灵活调节优势，提升节能降碳效果。

3、开展新能源供热技术研究工作

未来绿色能源供热将成为主要供热形式，为了保持公司技术的领先优势，2023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对太阳能、空气能、地热能等新能源供热技术及应用场景进行深入调研研究，使公司更好地掌握新能源耦合供热等关键技术，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强化技术推广，促进科技成果向生产力转化

科技创新的根本目标是提升生产效率，其决定性步骤在于科技成果的转化推广。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烟气余热深度利用技术、供热系统智能控制装置、室内温度采集器等节能技术与产品的工程应用推广工作。目前，公司已编制完成 10 个项目节能技术方案，下半年将全面推进工程应用实施工作，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供热服务质量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5、未雨绸缪，强化能源管理

在节能降碳已成为全球共识的背景下，以化石能源为主要原料的行业都面临着变革与升级。为了适应未来供热发展，公司每年参加政府管理部门组织的碳核查和履约培训，并邀请国内权威碳资产管理机构进行碳管理辅导，并向管理部门报送碳排放情况和按规定履约。随着新版 GB/T23331-2020《能源管理体系》的实施，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内部能源管理制度，完善了能源管理体系建设，提升了公司能源管理水平。

6、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实行学习培训常态化

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完善全面预算，加强费用管控，提高管理效率和精细化程度；加强内部风险防控，进一步规范各项管理制度和 workflow 并加强执行监督。通过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生产教育专项培训、一线岗位运行维护基础操作培训、一线岗位工作标准与服务话术培训等，实现员工学习培训常态化，提高员工技能水平与综合素质，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激发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2020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0 年 11 月，“2020 新基建 绿色投资大会”提出中国将编制《“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规划》，规划中将提出与新达峰目标相衔接的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并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十四五”规划纲要》；2020 年 12 月，“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被列为 2021 年的八大重点任务之一；2021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强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指出，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促进燃煤清洁高效开发转化利用。2022 年 7 月，北京市发布了《北京市“十四五”时期供热发展建设规划》，要求推进城镇地区化石能源供热的低碳转型，构建多能耦合的城市热网协同供热平台。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频繁出台和修订，体现出我国降低碳排放的决心和紧迫性，清洁供热、节能减排成为供热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节能型绿色供热，坚持走以“技术为先导、创新为动力”的节能低碳供热之路，以技术创新引领企业发展。公司聘请了国内相关行业著名院士和教授组成顾问团队，与河北工业大学合作设立“智慧供热协同创新中心”，与清华大学、北京建筑大学等多家高校合作，全面开展供热节能技术的创新与研发，提升公司核心科技实力，引领行业技术提升与进步。

公司在供热节能领域通过多方合作及自主创新，先后掌握了“烟气余热深度回收”、“压缩式热泵型烟气高效脱白冷凝系统”、“智能供热控制技术”、“低氮燃烧机”等多项核心技术。其中，公司参与研发的“防腐高效低温烟气冷凝余热深度利用技术”项目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在远程控制技术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供热系统智能控制技术”、“无人值守监控系统”、“室内温度采集设备”、“智能供热节能控制系统”、“分时分区控制系统”、“供热管网控制优化系统”、“基于区域性气候变化的前馈式锅炉群控技术”等多项具有行业先进水平的节能技术，已广泛用于城市小区锅炉供热系统，为国家节能减排和空气治理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公司依靠技术优势，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中关村科技型创新技术基金无偿资助项目”等奖项，“供热系统智能控制技术”入选《中国绿色采购网环保节能产品目录》，“低氮分级燃烧技术”入选 2020 年《北京市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基于压缩式热泵的燃气锅炉烟气余热深度回收及脱白技术”入选 2021 年《北京市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公司曾荣获“全国节

能突出贡献示范单位”、“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先进单位”、“北京市知识产权试点单位”、“节能中国先进单位奖”。公司项目曾荣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中国节能服务产业优秀示范项目”、“中国合同能源管理优秀示范项目”、“2015、2017 年度首都蓝天行动科技示范工程”、“北京能源学会 2020 年度优秀节能示范项目及 2020 年度优秀会员单位”等荣誉，并获得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创新十二条”资金奖励。

公司坚持创新创效，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在新能源供热、智慧供热、储热及安全监测技术等方向开展研究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22 项、专利 73 项、软件著作权 61 项。

2、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现已成为集“供热项目投资、供热经营权收购、供热托管运营、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研发、管理顾问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化供热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专注于合同能源管理的节能服务公司之一，是国家发改委首批“备案合同能源管理推荐单位”。在供热节能领域，公司较早开展了供热项目投资运营模式。目前，公司管理服务的供热项目类型包括城市综合体、居民住宅、商业楼宇、医院、学校等，供热方式包括分布式供暖和工业余热集中式供暖。

公司重视与开发商、物业及业主共融共生的关系，与多家知名地产、物业公司等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曾被授予“中国房地产最佳战略合作伙伴”等荣誉。

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迁西富龙工业余热供暖项目利用清华大学的余热回收技术已成功运行多年，成为中国北方资源型城市利用低品位工业余热供暖的典型范例，受到多个部门专家领导的好评。

3、商业模式优势

公司较早将“供热投资运营”模式和“供热经营权收购”模式引入供热领域，随着“供热投资运营”、“供热经营权收购”、“供热托管运营”、“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不断成功所带来的示范效应，各类业务模式均受到市场认可，公司市场地位不断巩固。

4、管理体系优势

公司不断吸收、改进先进技术，研发更加符合客户需求及国家政策要求的技术，经过多年发展，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包括具有京能热力企业标准的 5S 标准化管理项目建设规范和 4S 维保管理体系。公司通过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是北京市供热行业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首批达标单位。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了公司供热、节能服务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迁西富龙热源热网实施共管，注重供热管网的精细化调节，有效降低能源消耗，通过不断完善“供热信息平台”建设，对系统监测到的温度不达标用户、小区及运行异常的换热站及时派人维护处理，提高了服务质量和问题处理效率。

5、服务优势

为更好地提升服务品质 and 用户感受，在北京地区，公司组建了一支训练有素、服务规范的客服团队，搭建了集咨询、报修、投诉、回访、缴费、调研于一体的“客户服务呼叫中心”，实现 7×24 小时全天候一站式服务，并在供暖季实行“区域共享服务平台”，公司凭借优质的服务与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迁西富龙在供暖季开通 24 小时热线服务，抢险救援队伍随时待命，生产运行及客服人员执行领导带班及夜班制度；持续开展“访民问暖”活动，帮助用户解决暖气不热等问题；建立客户投诉处理机制，时刻关注供暖舆情，及时处置，实现用户满意。

（二）主要无形资产

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1、商标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注册商标 2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注册号	类别	商标名称	所有者	专用期限
1		11118094	38	华通热力	公司	2013.11.14-2023.11.13
2		11118037	37	华通热力	公司	2013.11.14-2023.11.13

3		5927524	37	华通热力	公司	2010.08.07-2030.08.06
4		14790778	37	华通热力	公司	2015.09.07-2025.09.06
5		14790851	38	华通热力	公司	2015.11.07-2025.11.06
6		14790924	40	华通热力	公司	2015.10.28-2025.10.27
7		14790849	39	华通热力	公司	2016.08.28-2026.08.27
8		18996782	37	华通热力	公司	2017.02.28-2027.02.27
9		18996876	39	华通热力	公司	2017.02.28-2027.02.27
10		18996658	11	华通热力	公司	2017.10.07-2027.10.06
11		18996928	40	华通热力	公司	2017.10.07-2027.10.06
12		18997133	42	华通热力	公司	2017.12.28-2027.12.27
13	华远意通	31888695	9	华远意通	公司	2019.03.21-2029.03.20
14	华远意通	31913438	11	华远意通	公司	2019.03.21-2029.03.20
15	华远意通	31913451	35	华远意通	公司	2019.03.21-2029.03.20
16	华远意通	31906615	37	华远意通	公司	2019.03.21-2029.03.20
17	华远意通	31909845	40	华远意通	公司	2019.03.21-2029.03.20
18	华远意通	31888750	39	华远意通	公司	2020.04.21-2030.04.20
19	华远意通	31903600	42	华远意通	公司	2020.04.21-2030.04.20
20		33336117	11	ENEC	华通兴远	2020.06.14-2030.06.13
21		26830213	11	ENEC	华通兴远	2019.09.21-2029.09.20
22	英驰	16409085	11	英驰	华通兴远	2016.05.14-2026.05.13

2、专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7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目前法律状态	年费缴纳情况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1	一种二维三通烟道阀	ZL201320563655.0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	锅炉智能控制系统	ZL201320878762.2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3	燃气锅炉	ZL201420302298.7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4	燃气锅炉系统	ZL201420420103.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5	用于燃气锅炉的冷凝水回收处理系统	ZL201420550661.7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6	锅炉水加药装置	ZL201420853891.0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7	烟气预加热生活热水装置	ZL201520510230.2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8	烟道式烟气余热回收利用装置	ZL201520719396.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9	用于燃气锅炉烟气余热回收结算的运行状态监测系统	ZL201520540084.8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10	一种水压驱动花孔收口涡流溶药式水力输送型溶药加药器	ZL201620750454.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11	一种管网智能水力平衡调节系统	ZL201620927389.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12	一种分时分温供热控制系统	ZL201721175334.8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13	一种远程监控换热站	ZL201621025136.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14	一种前馈式气候补偿系统	ZL201721175298.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15	多锅炉系统	ZL201520595672.1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16	燃气热水锅炉热效率实时监测与远传系统	ZL201821341279.X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17	一种供热能效分析管理系统	ZL201721056730.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18	一种直接接触水冷型燃烧系统	ZL201720925462.3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19	一种锅炉燃烧加热系统	ZL201721081958.3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0	一种低氮燃气燃烧器	ZL201721164011.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1	一种燃烧器回流烟气中的水蒸气去除装置	ZL201820365413.3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2	燃气锅炉烟气余热利用与白雾脱除系统	ZL201821391684.2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3	一种燃气锅炉烟气、水蒸气及热量回收装置	ZL201821345750.2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4	一种热管式低氮燃气燃烧器	ZL201821391683.8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5	一种空间多点温度测量系统	ZL201721211979.2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26	一种智能抄表系统	ZL201821030202.0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27	一种燃气热水锅炉冷凝腐蚀实时监测装置	ZL201721211604.6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意龙达
28	一种温度自记仪电路结构	ZL201721208429.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意龙达
29	冷凝水用于低氮燃烧的热回收系统	ZL201821340368.2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30	一种空气源热泵热回收系统	ZL201920990007.0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31	高效脱白冷凝锅炉系统	ZL201920990227.3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32	一种低功耗室内温度采集设备	ZL201921807468.6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33	用于控制多台锅炉的控制结构	ZL201921732290.3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34	一种供热系统水温精细化控制系统	ZL201922331289.6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35	供暖管道节能控温装置	ZL201922461038.X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36	一种无线电动三通阀	ZL201921808219.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37	用于供热锅炉水硬度检测的便携装置	ZL202120570842.6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意龙达
38	分布式变频控制装置	ZL202120549273.7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39	一种燃气供热锅炉安全低氮排放控制系统	ZL202121951366.9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意龙达
40	一种分体便携式室内温度采集和控制装置	ZL202121952582.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41	一种基于氢能的家庭用水补水装置	ZL202122170260.1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42	一种基于氢能的循环供暖装置	ZL202122170217.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43	一种高效型烟气余热回收系统	ZL202122196797.5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44	一种供应恒温生活热水的设备	ZL202123313043.X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45	二次供热管网温差式流量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ZL201010560200.4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46	土壤源热泵系统地下埋管孔井的钻井装置	ZL201010547322.X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受让取得	华意龙达
47	一种空调装置	ZL201010606337.9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受让取得	华通热力
48	锅炉燃烧及余热回收综合监测智能控制系统	ZL201310428661.X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49	用于燃气锅炉的冷凝水回收处理系统	ZL201410492025.8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50	一种燃气锅炉烟气、水蒸气及热量回收装置	ZL201810949788.9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51	一种锅炉群控自适应控温方法和系统	ZL201810686503.7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52	一种巡视机器人	ZL201810881477.3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53	燃气锅炉烟气余热利用与白雾脱除系统及方法	ZL201810984375.4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54	一种群控控温装置及锅炉群控控温系统	ZL201810572807.0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55	多台锅炉负荷智能控制系统和方法	ZL201910981357.5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56	供暖管道节能控温装置	ZL201911406502.3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57	一种分布式楼宇变频泵控制方法及系统	ZL201911297094.2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58	一种供热系统水温精细化控制方法与系统	ZL201911338328.3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59	一种供热平衡系统及供热方法	ZL201911292317.6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60	一种室内温度网络化分析方法和系统	ZL201911022944.8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61	一种供热系统效能分析管理系统	ZL201911343713.7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62	一种无线电动三通阀及控制方法	ZL201911022972.X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63	一种深度余热回收智能调控装置及方法	ZL202110405122.9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64	分布式变频控制系统	ZL202110286895.X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65	用于供热锅炉水硬度检测的便携设备及其使用方法	ZL202110294772.0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意龙达
66	燃气锅炉	ZL201911105897.3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67	一种安全低氮排放控制系统及方法	ZL202110953721.4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68	一种恒温供生活热水的调节系统	ZL202111394236.4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69	一种基于氢能的热电双供系统及方法	ZL202111051664.7	发明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70	无线室温采集器	ZL201930393958.5	外观设计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兴远
71	供热智能控制柜	ZL201930464431.7	外观设计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72	墙面开关	ZL202230036243.6	外观设计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73	一种钢厂烧结环冷余热利用装置	ZL202220350769.6	实用新型	专利权维持	已缴纳	原始取得	华通热力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6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1	智能型锅炉闭环控制软件[简称：锅炉闭环]V1.0	2008SR35024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07-12-1	2008-12-16
2	多台锅炉联动闭环控制软件[简称：锅炉联动]V1.0	2008SR35025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07-5-10	2008-12-16
3	锅炉供热系统集中闭环控制软件 V1.0[简称：集中控制]	2008SR35026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07-8-15	2008-12-16
4	锅炉供热系统实时监控软件[简称：实时监控]V1.0	2008SR35027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07-12-15	2008-12-16
5	二次换热系统闭环控制软件[简称：换热系统]V1.0	2008SR35028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07-12-30	2008-12-16
6	供热系统气候补偿监控软件[简称：气候补偿]V1.0	2008SR35029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07-12-1	2008-12-16
7	压差变频调节软件[简称：压差变频]V1.0	2010SR069592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0-4-10	2010-12-17
8	热量表远程抄表软件[简称：远程抄表]V1.0	2010SR071271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0-4-10	2010-12-22
9	温差式变流量调节软件[简称：温差变流量]V1.0	2010SR072495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0-4-10	2010-12-24
10	智能型水泵扬程/流量自动检测软件[简称：扬程/流量]V1.0	2010SR071328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0-4-20	2010-12-22
11	采集检测换热站末端室内温度的无线室温监测软件[简称：室温监测]V1.0	2010SR072480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0-5-1	2010-12-24
12	智能型水泵电机动态监测保护软件[简称：水泵监测保护]V1.0	2010SR071479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0-5-20	2010-12-22
13	智能供热系统气象参数前馈动态调节软件 V1.0	2016SR402791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6-2-16	2016-12-29
14	气候补偿系统二次侧水流量变频调节软件 V1.0	2016SR399744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6-5-10	2016-12-28
15	燃气锅炉烟冷设备热计量远程监控软件 V1.0	2016SR403319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6-8-24	2016-12-29
16	节能量监测统计远传系统 V1.0	2016SR335439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6-11-17
17	燃气锅炉烟冷设备烟气成分远程监测软件 V1.0	2016SR402713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6-9-21	2016-12-29
18	燃气锅炉冷凝水自动加药处理控制软件 V1.0	2016SR402785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16-11-7	2016-12-29
19	温度传感器智能数据读取系统 V1.0	2017SR740941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2-28
20	温度实时数据采集分析统计系统 V1.0	2017SR730720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2-26
21	温度数据采集智能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17SR739563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2-28

22	一种锅炉燃烧加热系统 V1.0	2017SR729029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2-26
23	一种分户供热职能控制软件 V1.0	2021SR1570700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27
24	一种辅助热源热泵控制软件 V1.0	2021SR1570699	华通兴远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27
25	变频热泵系统 V1.0	2018SR1018810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26	锅炉集中监控系统 V1.0	2018SR1018555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27	锅炉燃烧器群控系统 V1.0	2019SR0404360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9-1-5	2019-4-28
28	锅炉燃烧器自动控温系统 V1.0	2019SR0404366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9-1-18	2019-4-28
29	换热站无人值守监控系统 V1.0	2017SR657653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1-30
30	热力站运行数据显示与分析系统 V1.0	2018SR1018368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31	新型热泵供生活热水系统 V1.0	2018SR1018559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32	烟气余热回收热效率监测与控制软件 V1.0	2019SR0404380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9-1-25	2019-4-28
33	一种供热能效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17SR732952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2-26
34	燃气锅炉烟气余热回收热量计量与分析软件 V1.0	2020SR1565193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9-11-28	2020-11-11
35	燃气锅炉烟气余热回收节能率对比分析软件 V1.0	2020SR1565194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9-11-28	2020-11-11
36	燃气锅炉烟气余热回收装置运行故障报警软件 V1.0	2020SR1565210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19-11-28	2020-11-11
37	区域锅炉房设备集中管理软件 V1.0	2021SR1526354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19
38	移动端监控现场数据应用软件 V1.0	2021SR1519783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18
39	供热系统能耗监测软件 V1.0	2021SR1525740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19
40	智慧供热生产运行监控服务平台 V1.0	2022SR0500850	华通热力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22-4-21
41	室内温度采集与记录软件 V1.0	2018SR1018795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42	热系统温度数据分析与判断软件 V1.0	2018SR1018786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43	供热能源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8781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44	触发式温度传输软件 V1.0	2018SR1019977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45	能耗对比分析管理软件 V1.0	2018SR1019983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8-10-30	2018-12-14
46	无线温度监测采集系统 V1.0	2017SR657643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1-30
47	温度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17SR658199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1-30
48	温度数据采集系统 V1.0	2017SR658321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1-30
49	换热站运行监控与能源分析系统 V1.0	2019SR1342331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9-12-11
50	生活热水运行监控系统 V1.0	2019SR1347684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9-12-11
51	供热系统水质智能在线检测分析系统软件 V1.0	2019SR1326367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9-12-10
52	燃气锅炉烟气热量回收系统监测软件 V1.0	2019SR1342343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9-12-11
53	燃气锅炉有害气体排放监测软件 V1.0	2019SR1342337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9-12-11
54	空间多点温度通讯软件 V1.0	2020SR1565190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9-11-29	2020-11-11
55	室内温度采集软件 V2.0	2020SR1565191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9-11-28	2020-11-11
56	供热系统温度分析软件 V2.0	2020SR1565192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9-11-28	2020-11-11
57	锅炉烟气冷凝水 PH 值监测软件 V1.0	2020SR1564645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9-11-29	2020-11-11

58	锅炉水处理在线分析软件 V1.0	2020SR1564646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19-11-29	2020-11-11
59	基于 NB 网络的供热管网远程监测软件 V1.0	2021SR1526331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19
60	一种分体式室内温度采集软件 V1.0	2021SR1526485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21-8-8	2021-10-19
61	一种温度数据的整理、筛选及转发软件 V1.0	2021SR1801722	华意龙达	原始取得	2021-8-10	2021-11-19

（三）公司获得的相关资质和荣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热力供应业务和节能技术服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的经营资质、经营许可证情况如下：

1、供热经营资质及许可

（1）公司供热许可情况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证书持有人名称
北京市供热运行单位备案登记证	京（丰）字第 211 号	北京市丰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8.7.13	华通热力（注）
北京市供热运行单位备案登记证	京（丰热）字第 23-004 号	北京市丰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3.2.22	华通兴远
北京市供热运行单位备案登记证	京（丰）字第 101 号	北京市丰台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2011.1.6	华意龙达
北京市供热运行单位备案登记证	京（平锅）字第 014 号	北京市平谷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2015.4.28	平谷分公司
供热经营许可证	冀 201605150010T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10.11	迁西富龙

注：公司名称已经变更，供热运行单位备案登记证信息后续将变更。

（2）锅炉使用登记证办理情况

公司管辖或运营的供热锅炉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公司依照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登记。公司运营的锅炉中，常压锅炉无需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承压锅炉需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目前，公司自有的承压锅炉全部办理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承包运营的锅炉房中，承压锅炉均已按照规定进行了登记并取得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2、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标准化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内容/许可范围	证书持有人	颁发单位	有效期截止时间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京 AQB GR 11 202200133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单位	华通热力（注）	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	2025.5
安全生产许可证	（京）JZ 安许证字 [2023]237368	建筑施工（具体许可范围详见北京市住建委官网公示信息）	华通兴远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6.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京 AQB GR 11 202200134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单位	华通兴远	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	2025.5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京 AQB GR 11 202200136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单位	华意龙达	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	2025.5

注：公司名称已经变更，相关信息后续将变更。

3、节能服务公司备案

国家发改委同财政部对符合《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行审核备案、动态管理制度。申请审核备案的节能服务公司需按要求提供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应用的主要节能技术及产品（包括自主研发和获得专利的节能技术及产品）情况，以及已实施项目用户单位的反馈意见及项目运营状态证明等。

2010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第一批）。华通兴远入选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第一批）。

2011年3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第二批）。华通有限入选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第二批）。

2012年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第四批）。华意龙达入选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第四批）。

4、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及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发证单位	证书持有人名称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11005776	2022.12.30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华通热力（注）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11000222	2021.09.14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华通兴远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11001249	2021.10.25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华意龙达

注：公司名称已经变更，相关信息后续将变更。

2022年12月30日，华通热力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577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1年9月14日，华通兴远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1110002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1年10月25日，华意龙达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11100124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5、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资质

企业	资质类别及等级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华通兴远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D311580406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9.11.25	2023.12.31

6、特许经营权

2013年7月，本公司前身华通有限与北京市平谷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北京市平谷区集中供热特许经营协议》。根据该合同，在2013年7月2日到2043年7月1日期间，华通有限享有对北京市平谷区行政管辖区域范围内的集中供热特许经营权。

2013年7月，北京市平谷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向华通有限颁发了证书，授予华通有限为平谷区集中供热特许经营单位。公司已办理完成该证书的更名手续。

2014年7月21日，迁西富龙与迁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迁西县人民政府授权）签订供热《特许经营权协议》，生效日期自2014年7月21日起至2039年7月21日止，共计25年。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66,547,562.95	635,648,291.71	4.86%	
营业成本	503,045,183.92	484,829,957.65	3.76%	
销售费用	1,254,832.94	1,588,755.25	-21.02%	
管理费用	29,107,880.08	31,590,720.23	-7.86%	
财务费用	8,198,812.52	20,351,717.65	-59.71%	主要是公司持续落实高息融资置换，降

				低企业融资成本。
所得税费用	22,972,879.46	16,912,945.89	35.83%	主要是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使得所得税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	17,636,290.61	22,394,051.66	-2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72,602.77	-232,280,934.72	32.64%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加大促收力度，收到的热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4,370.21	-49,014,352.76	74.75%	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的设备及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9,238.48	153,147,905.54	-108.58%	主要是上年同期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于上年末偿还，本报告期无相关事项。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986,211.46	-128,147,381.94	-42.01%	详见本节经营、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
其他收益	5,941,951.26	9,337,896.16	-36.37%	主要是部分政府补助摊销完毕，递延收益摊销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333.17	5,548,665.21	-84.75%	主要是本报告期主要为处置持有待售资产及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422.71	-4,143,418.89	-109.76%	主要是公司加大促收力度，热费回款增加，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66,547,562.95	100%	635,648,291.71	100%	4.86%
分行业					
热力生产及供应	666,547,562.95	100.00%	635,648,291.71	100.00%	4.86%
分产品					
热力服务	665,988,723.38	99.92%	635,648,291.71	100.00%	4.77%
其他	558,839.57	0.08%			100.00%
分地区					
华北	661,593,433.60	99.26%	635,534,758.93	99.98%	4.10%
东北	4,954,129.35	0.74%	113,532.78	0.02%	4,263.61%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热力生产及供应	666,547,562.95	503,045,183.92	24.53%	4.86%	3.76%	0.80%
分产品						
热力服务	665,988,723.38	501,330,836.53	24.72%	4.77%	3.75%	0.74%
分地区						
华北	661,593,433.60	496,419,648.73	24.97%	4.10%	2.55%	1.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0,858,372.90	6.54%	294,546,461.74	14.22%	-7.68%	主要是公司在供暖季购买能源及支付运营日常支出。
应收账款	320,814,607.97	18.93%	298,022,371.62	14.39%	4.54%	主要是供暖季确认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51,300,500.11	3.03%	69,394,719.19	3.35%	-0.32%	
投资性房地产	24,905,758.88	1.47%	26,030,545.46	1.26%	0.21%	
固定资产	681,094,626.29	40.20%	723,601,218.71	34.93%	5.27%	主要是按期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	69,887,057.82	4.12%	70,370,713.73	3.40%	0.72%	
使用权资产	2,653,660.80	0.16%	3,485,775.57	0.17%	-0.01%	
短期借款	529,149,013.83	31.23%	509,382,494.44	24.59%	6.64%	主要是增加短期银行借款。
合同负债	12,805,734.46	0.76%	408,535,398.40	19.72%	-18.96%	主要是将预收的供暖费按供暖期间逐步确认为当期收入。
租赁负债	1,236,963.26	0.07%	1,596,657.57	0.08%	-0.0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通兴远	子公司	节能服务、供暖服务	10,000,000	120,164,177.33	76,088,088.31	5,226,382.22	880,999.93	884,619.02
华意龙达	子公司	供暖服务、投资管理	10,000,000	504,589,979.20	76,472,407.81	17,788,695.72	3,562,321.33	3,102,419.13
迁西富龙	子公司	供暖服务	100,000,000	291,889,472.00	62,339,098.29	81,769,231.81	42,678,078.07	31,688,286.85

迁西和然	子公司	节能服务	60,000,000	151,578,124.01	113,872,641.28	3,761,062.08	88,914.77	88,914.77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公司面临的风险

1、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隶属于供热行业，属于公用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经营活动在一定程度上受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同时国家对热力供应服务价格、服务标准、质量控制均有严格要求，且随着国家政策的调整而调整。

供热系统是北方城市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关系到民众基本生活需要和生活质量。政府高度重视供热行业的平稳、健康发展。如果未来我国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动，政府部门调整相关规定，有可能加大行业内企业的竞争、增加市场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盈利产生负面影响。

供热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到企业和民众的切身利益。政府对供热价格实行政策性调控，公司自身不具备定价权。如果政府不能适时调整供热价格，当能源价格、人工成本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化时，可能对公司经营构成压力。

2、供热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供暖工程是国家民生工程，关系居民生活质量和社会和谐稳定，供热行业受到国家和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政府制定了较为刚性的居民供暖价格，同时也充分考虑供暖企业的盈利情况，设置了供暖原材料采购价格补偿机制。

根据北京市政府发布的供热燃料补贴标准及有关要求的通知等文件，政府相关部门根据能源价格的波动，向居民供暖项目发放燃料补贴，当燃料价格持续上涨时，燃料补贴上涨，反之则随燃料价格而下降。燃料补贴的调整降低了能源价格波动对供热企业的影响，使得供热企业的经营保持稳定。

由于政府部门对供暖行业制定了刚性的居民供暖价格，如果现行补贴机制在未来取消或者减弱，而供暖价格又未能充分市场化，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在北京市现行政策下，有关部门会根据天然气价格的波动调整燃料补贴标准，天然气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较小，但燃料补贴发放时间具有不确定性，而公司在供暖季有较大的天然气采购支出，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压力。

如果未来关于燃料补贴政策发生变化，有关部门不再根据能源价格波动调整燃料补贴标准，天然气价格上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技术研发和新技术运用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不断研发更新供暖技术，但随着能源技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发展、新型能源和技术装备的进步、新材料的不断出现和更新换代，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如公司研发不及预期，可能面临部分技术失去优势、市场竞争力降低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

供热企业安全生产隐患主要是指热水锅炉运行时的风险和天然气等燃料在管道输送中可能出现的风险。首先，高温热水锅炉在运行中，如果出现违章操作、安全附件失灵等特殊情况，可出现超压、超温、汽化、爆管等事故，如处理不当会引起锅炉爆炸。高温热水锅炉在密闭状态下运行，当压力超过设备承受压力时，会造成事故。其次，天然气等燃料易燃、易爆，一旦燃气管道设施发生泄漏，极易发生火灾、爆炸等事故。尽管公司在供热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但仍存在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可能，从而对公司运营造成较大的损失。

（二）针对前述风险，公司的具体应对措施如下：

1、提高管理效率，控制成本费用，继续深入开展卓越绩效管理和节能化生产，进一步强化目标管理及部门和岗位责任制。

2、顺应节能减排、绿色环保趋势，坚持政策导向，不断研究和开发运用新的绿色能源技术，开展小规模试点和测试，评估新技术的可行性和效果，逐步完善技术应用模式，加快技术成熟速度，保持企业的行业领先优势。

3、公司将通过持续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体系、修订各项管理制度、提高核心管理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提升管理水平，降低管理风险，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以及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4、安全生产管理始终是公司的工作重点，公司认真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断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完善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检查，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定期修订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逐步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71%	2023 年 03 月 13 日	2023 年 03 月 1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42%	2023 年 04 月 03 日	2023 年 04 月 0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8)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年度股东大会	40.73%	2023 年 04 月 20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1)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39%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胥成增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胥成增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 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 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李海滨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提名, 选举李海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同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一致同意选举李海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条例。按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等标准进行废气、废水等污染物排放。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参见北京市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http://xxgk.bevoice.com.cn/monitor-pub/index.do>;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珠江逸景）环评批复资料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珠江逸景）排污许可证资料，发证日期：2022年07月26日，有效期限：自2022年09月12日至2027年09月11日止；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融科·香雪兰溪）环评批复资料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融科·香雪兰溪）排污许可证资料，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6日，有效期限：自2022年10月26日至2027年10月25日止；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兴华嘉园）环评批复资料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兴华嘉园）排污许可证资料，发证日期：2021年12月30日，有效期限：自2021年12月29日至2026年12月28日止；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北街家园）环评批复资料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北街家园）排污许可证资料，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2日，有效期限：自2022年12月23日至2027年12月22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珠江逸景）	废气	氮氧化物	烟气总出口（烟囱）	废气（烟囱2处）	废气（厂界烟囱2根）	氮氧化物执行标准80mg/m ³	废气：DB11/139-2015	1.160017t	2.73391t/a	无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融科·香雪兰溪）	废气	氮氧化物	烟气总出口（烟囱）	废气（烟囱2处）	废气（厂界烟囱2根）	氮氧化物执行标准80mg/m ³	废气：DB11/139-2015	0.321664t	1.206873t/a	无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兴华嘉园）	废气	氮氧化物	烟气总出口（烟囱）	废气（烟囱2处）	废气（厂界烟囱2根）	氮氧化物执行标准30mg/m ³	废气：DB11/139-2015	0.172407	1.03717t/a	无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北街家园）	废气	氮氧化物	烟气总出口（烟囱）	废气（烟囱2处）	废气（厂界烟囱2根）	氮氧化物执行标准30mg/m ³	废气：DB11/139-2015	0.75644t	4.691804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已进行锅炉燃烧器低氮改造，并正常投产运行。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珠江逸景：110112-2020-027-L、融科·香雪兰溪：110112-2020-025-L、兴华嘉园：110112-2020-026-L、北街家园：110114-2020-00096-L），参见北京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网址：<http://xxgk.bevoice.com.cn/monitor-pub/index.do>。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在环境治理共计投入 67.89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检测费、燃烧机维修等。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共计 40.46 万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已编制完成，参见北京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http://xxgk.bevoice.com.cn/monitor-pub/index.do>。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参见北京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网址：<http://xxgk.bevoice.com.cn/monitor-pub/index.do>。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正在实施燃气锅炉烟气余热深度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5 个，加装节能设备 5 台，该批改造项目预计可降低锅炉燃气消耗及相应二氧化碳排放约 6%。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其他环保相关信息参见北京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网址：<http://xxgk.bevoice.com.cn/monitor-pub/index.do>。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北京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助力受援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2021 年公司积极参与北京市丰台区为期五年的“万企兴万村”结对帮扶计划，与内蒙古扎赉特旗吉日嘎岱嘎查村签订了为期五年（2021-2025）的结对帮扶协议。

2023 年是公司参与北京市丰台区为期五年的“万企兴万村”结对帮扶计划执行的第三年。目前已完成前期对接准备，计划在 2023 年 9 月底前完成第三个协议相关协议内容。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沈阳市剑苑供暖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鉴于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热力”）拟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剑苑供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剑苑”）100%股权转让给吉林省中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诺人自愿且不可撤销地就上述其他应付款的偿还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一）沈阳剑苑承诺于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备案登记完成之日起，对上述尚未偿还的其他应付款按照不低于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支付利息。 （二）沈阳剑苑承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清偿上述对华通热力及华通兴远的全部其他应付款及利息。	2022 年 02 月 12 日	2022-12-31	超期未履行
其他承诺	龙达（北京）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邵沛	其他承诺	鉴于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龙达”）拟将其持有的龙达（北京）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达文化”）100%股权转让给邵沛。承诺人自愿且不可撤销地就上述其他应付款的偿还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一）龙达文化承诺于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备案登记完成之日起，对上述尚未偿还的其他应付款按照不低于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支付利息。 （二）龙达文化承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清偿上述全部款项及利息。 （三）邵沛保证龙达文化在前述期限内偿还上述款项及利息。如龙达文化未能如期清偿，邵沛无任何条件的向华意龙达及华通热力偿还上述全部款项及利息。	2022 年 02 月 12 日	2022-12-31	超期未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针对因股权转让形成的被动财务资助，沈阳剑苑、龙达文化、邵沛均签署了相关《承诺函》，承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清偿全部款项及利息。 公司与对方进行了积极协商，敦促对方履行义务。2022 年 12 月 31 日后，通过公司的积极沟通，沈阳剑苑、龙达文化偿付了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借款。截至目前，沈阳剑苑尚有 344.54 万元借款未归还，龙达文化尚有 3,449.91 万元借款未归还。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针对上述超期未履行承诺涉及的款项，公司及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通热力诉北京法政王府物业管理中心合同纠纷	2,001	否	一审阶段	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无		
华意龙达诉杨东红合份额转让款支付纠纷	500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裁决	无	2023年05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华意龙达诉白桂明股权转让款支付纠纷	713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裁决	无	2023年05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华意龙达诉北京	2,900	否	已开庭审	尚未裁决	无	2023	巨潮资讯网

富邦美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房屋租赁预付金和供热供冷合作保证金纠纷			理			年 05 月 18 日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公司诉吉林省中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支付纠纷	550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裁决	无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公司诉沈阳市剑苑供暖有限公司被动财务资助款项支付、项目运营保证金纠纷	1,214.21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裁决	无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华通兴远诉沈阳剑苑被动财务资助款项支付纠纷	14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裁决	无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华意龙达诉龙达文化和邵沛被动财务资助款项支付纠纷	3,449.91	否	已开庭审理	尚未裁决	无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公司诉龙达文化和邵沛被动财务资助款项支付纠纷	1,889.51	否	被动财务资助款项 1,889.51 万元已全部归还完毕,公司已撤回仲裁申请。	已撤诉	无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公司小业主欠供暖费诉讼案件累积	1,181.73	否	各阶段均有	此类诉讼有利于公司收回欠费	2023 年上半年诉讼回款约为 27.89 万元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其他 16 笔诉讼事项,涉及合同纠纷等案件	1,493.05	否	各阶段均有	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其中已结案 2 笔,涉案金额 18.19 万元;处于执行阶段 3 笔,涉案金额 404.26 万元;审理中 11 笔,涉案金额 1,070.60 万元。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金 (元/月)	是否关联方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1、04-10 室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1,512.24 m ²	2022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	252,982.63	否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1、04-10 室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1,512.24 m ²	2023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5,983.80	否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2 室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156.84 m ²	2022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	26,237.76	否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2 室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156.84 m ²	2023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622.90	否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3 室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147.46 m ²	2022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	24,668.58	否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三区 4 号楼 5 层 03 室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147.46 m ²	2023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911.45	否
北京远翔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远洋国际中心二期”E 座 24 层 2401 单元 02 室, 建筑面积 353.24 m ²	2021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95,374.80	否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骏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朝阳区三间房西路 1 号院 3 号楼二层, 建筑面积 1288.29 m ²	2022 年 1 月 1 日	2031 年 12 月 31 日	66,666.67	否
迁西县建城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迁西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 1.滦河路东侧、法院北侧的开明街供热站所占土地; 2.丰顺街北侧的丰顺供热站所占土地; 3.杏岭街南侧的老年公寓供热站所占土地, 所占土地共计 41,480.83 m ²	2020 年 6 月 10 日	2030 年 6 月 9 日	16,666.67	否
北京诚智慧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上北小区 1 号楼地下一层负 101 和负 102 房间, 建筑面积 45 m ²	2015 年 11 月 1 日	2031 年 10 月 30 日	4,166.67	否
泛海物业管理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	泛海国际居住区香海园 3 号楼 B1 收费处	2021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1,833.33	否

有限公司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分公司		11 日	10 日		
-------------------------	--	------	------	--	--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和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公司名称由“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相应变更为“Beijing Jingneng Thermal Co., Ltd.”；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华通热力”变更为“京能热力”；英文简称相应变更为“Jingneng Thermal”；公司证券代码“002893”保持不变。

（二）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1、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和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和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和 2023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和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286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51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上述审核问询函后，同相关中介机构就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报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公告。

4、根据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并鉴于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作进一步修订并更新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文件。

5、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01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上述审核问询函以及根据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作进一步修订并更新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21日、2023年7月12日和2023年7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文件。

6、公司于2023年8月3日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文件。

7、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有关审核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形成《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4月21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胥成增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胥成增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在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监事任职后生效。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海滨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2023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提名，选举李海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一致同意选举李海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于2023年6月2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权益分配方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2,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0.4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8,720,4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由7.04元/股调整为7.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由42,831.36万元调整为42,588.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7,234	0.64%				-287,279	-287,279	1,009,955	0.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97,234	0.64%				-287,279	-287,279	1,009,955	0.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7,234	0.64%				-287,279	-287,279	1,009,955	0.5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502,766	99.36%				287,279	287,279	201,790,045	99.50%
1、人民币普通股	201,502,766	99.36%				287,279	287,279	201,790,045	99.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02,800,000	100.00%				0	0	202,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20日，公司原董事长李赫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满半年，其持有的192,863股高管锁定股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2023年4月21日，公司原总经理孙洪江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满半年，其持有的94,416股高管锁定股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洪江	377,664	94,416	0	283,248	高管锁定股	2024年5月12日
李赫	771,451	192,863	0	578,588	高管锁定股	2024年5月12日
赵臣	21,382	0	0	21,382	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解锁25%
卢宏广	126,737	0	0	126,737	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解锁25%
合计	1,297,234	287,279	0	1,009,95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一波	境内自然人	21.24%	43,069,346	0	0	43,069,346	质押	32,435,822
陈秀明	境内自然人	7.95%	16,125,689	-20,000	0	16,125,689	质押	8,000,00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00%	14,196,000	0	0	14,196,000		
中山通用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	8,169,133	0	0	8,169,133		
郭玉龙	境内自然人	1.97%	3,995,000	-61,000	0	3,995,000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鑫诚洪泰智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83%	1,688,800	0	0	1,688,800		
王丰文	境内自然人	0.65%	1,308,800	-99,500	0	1,308,80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3%	1,267,800	1,267,800	0	1,267,800		
陶翔宇	境内自然人	0.40%	803,229	0	0	803,2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785,073	720,467	0	785,07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年2月11日，赵一波先生与京能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京能集团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赵一波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4,196,000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02,800,000股的7%）转让给京能集团，							

	同时将其持有的公司 43,069,346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1.2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京能集团行使，委托期限为本次转让过户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但委托期限到期日不早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表决权委托期间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双方一致同意表决权委托结束之日，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终止。2022 年 7 月 12 日，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同时表决权委托生效，公司控股股东已由赵一波先生变更为京能集团，实际控制人由赵一波先生变更为北京市国资委。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22 年 2 月 11 日，赵一波先生与京能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京能集团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赵一波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4,196,0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02,800,000 股的 7%）转让给京能集团，同时将其持有的公司 43,069,346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1.2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京能集团行使，委托期限为本次转让过户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但委托期限到期日不早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2022 年 7 月 12 日，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同时表决权委托生效。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赵一波	43,069,346	人民币普通股	43,069,346
陈秀明	16,125,689	人民币普通股	16,125,689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96,000
中山通用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169,133	人民币普通股	8,169,133
郭玉龙	3,9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5,000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鑫诚洪泰智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800
王丰文	1,30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8,80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26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7,800
陶翔宇	803,229	人民币普通股	803,2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5,073	人民币普通股	785,07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 年 2 月 11 日，赵一波先生与京能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京能集团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赵一波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4,196,0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02,800,000 股的 7%）转让给京能集团，同时将其持有的公司 43,069,346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1.2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京能集团行使，委托期限为本次转让过户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但委托期限到期日不早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表决权委托期间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双方一致同意表决权委托结束之日，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终止。2022 年 7 月 12 日，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同时表决权委托生效，公司控股股东已由赵一波先生变更为京能集团，实际控制人由赵一波先生变更为北京市国资委。 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郭玉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995,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995,000 股； 股东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鑫诚洪泰智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88,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88,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赵臣	董事	现任	28,510			28,510			
卢宏广	副总经理	现任	168,983			168,983			
侯岩峰	副总经理	现任	100			100			
合计	--	--	197,593	0	0	197,593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858,372.90	294,546,461.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0,814,607.97	298,022,371.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329,748.06	20,600,666.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7,671,206.49	160,380,326.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300,500.11	69,394,719.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9,687,78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02,776.43	7,227,979.50
流动资产合计	615,477,211.96	919,860,306.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905,758.88	26,030,545.46
固定资产	681,094,626.29	723,601,218.71
在建工程	69,887,057.82	70,370,713.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53,660.80	3,485,775.57
无形资产	44,254,992.06	40,433,228.24
开发支出		
商誉	36,762,945.00	36,762,945.00
长期待摊费用	173,040,199.49	187,076,486.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69,812.99	39,322,57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48,825.68	24,579,41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8,817,879.01	1,151,662,901.33
资产总计	1,694,295,090.97	2,071,523,20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9,149,013.83	509,382,49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41,873,021.53	158,643,446.49
预收款项		9,207,482.73
合同负债	12,805,734.46	408,535,398.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693,248.60	16,251,204.97
应交税费	22,980,723.71	16,059,107.82
其他应付款	8,436,761.29	30,385,293.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70,399,114.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4,738.07	1,312,117.73
其他流动负债	1,628,398.12	8,197,933.36
流动负债合计	812,931,639.61	1,278,373,593.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36,963.26	1,596,657.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312,743.70	68,515,0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647,689.35	53,480,98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197,396.31	123,592,727.45
负债合计	930,129,035.92	1,401,966,321.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2,800,000.00	20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904,233.28	140,904,233.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117,995.17	23,117,995.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0,124,795.01	296,815,03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947,023.46	663,637,262.90
少数股东权益	7,219,031.59	5,919,623.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166,055.05	669,556,886.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4,295,090.97	2,071,523,208.04

法定代表人：付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256,334.56	288,443,123.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8,466,168.32	253,309,195.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38,366.65	19,264,645.07
其他应收款	450,125,806.15	476,483,738.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1,519,753.17	63,641,802.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0,077.62	3,338,083.69
流动资产合计	872,976,506.47	1,104,480,589.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042,586.23	27,042,586.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905,758.88	26,030,545.46
固定资产	342,836,524.14	366,734,043.22
在建工程	68,232,218.10	68,709,270.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3,716.06	973,979.73
无形资产	7,174,852.25	2,025,791.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5,785,855.66	178,361,78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39,696.90	36,386,07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8,825.68	9,579,41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5,700,033.90	715,843,492.65
资产总计	1,538,676,540.37	1,820,324,081.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9,149,013.83	509,382,4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93,225,790.35	107,056,409.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98,292.29	338,854,230.53

应付职工薪酬	16,083,647.97	12,779,454.50
应交税费	17,414,684.14	13,917,614.01
其他应付款	118,409,552.12	163,636,167.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368.75	115,730.11
其他流动负债		6,217,031.84
流动负债合计	857,799,349.45	1,201,959,132.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8,429.21	376,784.3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177,930.63	47,436,398.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54,624.45	23,994,322.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600,984.29	71,807,505.11
负债合计	927,400,333.74	1,273,766,637.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2,800,000.00	20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190,698.77	184,190,698.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117,995.17	23,117,995.17
未分配利润	201,167,512.69	136,448,75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1,276,206.63	546,557,44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8,676,540.37	1,820,324,081.9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6,547,562.95	635,648,291.71
其中：营业收入	666,547,562.95	635,648,291.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7,533,158.38	544,369,794.44
其中：营业成本	503,045,183.92	484,829,957.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1,532.16	459,175.35
销售费用	1,254,832.94	1,588,755.25
管理费用	29,107,880.08	31,590,720.23
研发费用	5,464,916.76	5,549,468.31
财务费用	8,198,812.52	20,351,717.65
其中：利息费用	8,214,057.47	20,318,749.18
利息收入	319,167.36	225,681.24
加：其他收益	5,941,951.26	9,337,896.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333.17	5,548,66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422.71	-4,143,41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405.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207,111.71	102,244,045.60
加：营业外收入	103,328.64	68,060.15
减：营业外支出	7,992.61	137,825.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302,447.74	102,174,280.66
减：所得税费用	22,972,879.46	16,912,945.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329,568.28	85,261,334.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329,568.28	85,261,334.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30,160.56	84,756,502.5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9,407.72	504,832.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329,568.28	85,261,33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030,160.56	84,756,502.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9,407.72	504,832.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0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0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付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亚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7,930,737.09	562,167,579.09
减：营业成本	447,578,892.84	427,462,837.53
税金及附加	192,013.30	261,403.41
销售费用	464,147.43	857,172.13
管理费用	26,099,899.85	26,089,762.68
研发费用	4,795,121.71	4,443,054.02
财务费用	8,143,727.49	17,685,022.98
其中：利息费用	8,159,677.78	17,666,472.22
利息收入	316,023.22	219,810.64
加：其他收益	5,631,157.22	9,223,010.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53,223.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6,289.20	288,451.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405.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44,380.89	91,648,970.56
加：营业外收入	98,841.73	66,060.07
减：营业外支出	7,989.99	133,598.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835,232.63	91,581,432.28
减：所得税费用	13,396,070.32	11,735,114.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39,162.31	79,846,318.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39,162.31	79,846,318.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439,162.31	79,846,318.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311,864.04	159,311,558.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267,517.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48,079.96	5,490,25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59,944.00	239,069,33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0,870,896.29	369,454,438.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249,588.49	77,541,10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97,274.91	8,265,63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4,787.08	16,089,09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532,546.77	471,350,26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72,602.77	-232,280,93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283.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6.00	7,069,716.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76,156.21	56,084,069.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6,156.21	56,084,06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4,370.21	-49,014,35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292,693,636.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	292,693,636.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92,290,846.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48,488.88	12,723,336.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90,749.60	34,531,548.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39,238.48	139,545,73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9,238.48	153,147,90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986,211.46	-128,147,38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244,584.36	199,757,73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58,372.90	71,610,355.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369,018.50	146,816,18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621,370.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84,239.59	41,444,91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753,258.09	257,882,472.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753,891.30	328,070,177.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066,852.59	62,771,261.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4,115.63	1,328,94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80,016.98	74,741,40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124,876.50	466,911,78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71,618.41	-209,029,31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8,345.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50,131.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14,936.65	39,681,67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4,936.65	39,681,67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5,195.30	-39,681,67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270,297,46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	270,297,46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74,313,638.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48,488.88	9,955,61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54,03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48,488.88	117,923,28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511.12	152,374,172.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484,911.99	-96,336,812.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141,246.55	161,303,65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56,334.56	64,966,841.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202,800,000.00				140,904,233.28				23,117,995.17		296,815,034.45		663,637,262.90	5,919,623.87	669,556,886.7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202,800,000.00				140,904,233.28				23,117,995.17		296,815,034.45		663,637,262.90	5,919,623.87	669,556,886.77
三、本期增减											93,30		93,30	1,299	94,60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60.56		9,760.56	1,407.72	9,168.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030,160.56		102,030,160.56	1,299,407.72	103,329,568.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20,400.00		-8,720,400.00		-8,72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20,400.00		-8,720,400.00		-8,720,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800,000.00				140,904,233.28				23,117,995.17		390,124,795.01		756,947,023.46	7,219,031.59	764,166,055.0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2,800,000.00				140,904,233.28				20,653,073.35		268,411,226.40		632,768,533.03	5,895,930.79	638,664,46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800,000.00				140,904,233.28				20,653,073.35		268,411,226.40		632,768,533.03	5,895,930.79	638,664,46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756,502.54		84,756,502.54	504,832.23	85,261,334.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756,502.54		84,756,502.54	504,832.23	85,261,33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800,000.00				184,190,698.77				23,117,995.17	136,448,750.38		546,557,44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718,762.31		64,718,76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439,162.31		73,439,16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20,400.00		-8,72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20,400.00		-8,720,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800,000.00				184,190,698.77				23,117,995.17	201,167,512.69		611,276,206.6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2,800,000.00				184,190,698.77				20,653,073.35	114,264,454.00		521,908,22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2,800,000.00				184,190,698.77				20,653,073.35	114,264,454.00		521,908,22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846,318.26		79,846,31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46,318.26		79,846,318.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800,000.00				184,190,698.77				20,653,073.35	194,110,772.26		601,754,544.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12日，注册地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三区4号楼5层01室，总部办公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三区4号楼5层。

本公司属供热行业，主要从事供暖业务。经营范围主要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热力供应；施工总承包；维修办公设备；销售锅炉、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空调制冷设备。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5家子公司，具体为：

名称	简称	2023年6月30日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是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华通兴远	是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华意龙达	是
北京华远意通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节能发展	是
迁西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迁西富龙	是

迁西和然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迁西和然	是
----------------	------	---

本集团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

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不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

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附注“五、12、应收账款”。

12、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劳务接收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3、应收款项融资

无。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5、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或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合同资产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附注“五、12、应收账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

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5,00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00%-5.00%	4.75%-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机器设备根据投资运营期间及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孰短确认折旧或摊销年限，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包括售后回租的机器设备，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是在租赁期限届满后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合理地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具体标准的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供热运营权，项目改造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供热运营权的摊销年限为经营期，项目改造及运行设备网管维护支出的摊销年限按照经营期与资产可使用年限孰短确认。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社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产生，在辞退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5、租赁负债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情形包括：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7、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热力供应业务收入（含自商业、居民业主取得的供暖、热水收入及按照居民供暖面积及北京市有关规定享受的燃料补贴收入）、节能技术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者服务。（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在确认上述业务的履约进度时，根据其业务的性质，分别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热力供应业务收入：在本集团热力供应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提供热力供应服务中已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按照提供的供热面积（热水量）及符合规定的价格在服务提供期间内确认收入的实现。

北京市为确保居民冬季采暖，根据《北京市锅炉供热燃料补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由北京市市区两级财政拨付专项资金，对北京市锅炉供热企业（单位）给予燃料补贴。北京市针对居民住宅供暖出台的燃料补贴的政策，实质是政府为了保证民生，实际最终受益人及实质接受补贴的是用暖居民。在居民供暖未能完全市场化定价的政策环境下，这种补贴的经济实质上是居民供暖价格的组成部分。这种价格补偿机制的经济实质是居民、政府共同（政府实际补贴对象为居民）支付了实际采暖价格。此补贴直接与本集团实际居民供暖面积挂钩，实质上是居民供热价格的组成部分，基于此本集团将此部分燃料补贴作为营业收入列报。本集团根据北京市市区有关主管部门确认并颁布各供暖季的居民供暖定额补贴标准及相应的住宅面积将供暖燃料补贴在服务提供期间内确认为供暖收入的组成部分。

节能技术服务收入：对于按节能量确认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在取得节能双方对节能量的确认结果后，根据节能量确认收入；对于收入按合同约定的固定金额确认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收入；对于节能改造收入在获得客户对节能改造项目验收结果后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低氮改造奖励资金、合同能源管理奖励资金、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热计量改造项目补助资金、融资租赁补贴款、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奖励款等。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低氮改造奖励资金、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热计量改造项目补助资金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合同能源管理奖励资金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补助均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或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收益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奖励款等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租赁业务的形式主要是经营租赁的承租方。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期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期实行新租赁准则。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施行的新租赁准则内容如下：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本附注“五、29 和五、35”。

1)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

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目前适用新租赁准则，作为承租人不再区分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不适用。	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收入	9%、13%、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屋原值的 70%或租金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 元/平方米
环保税	应税大气污染物折合的污染当量数	12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华通兴远	15%
华意龙达	1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0]11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

(1) 本集团实施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应税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本集团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通兴远享有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

注 1：增值税

根据 2019 年 4 月 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9]38 号”文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供暖期至 2020 年供暖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之规定，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结束本集团向居民收取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

根据 2021 年 3 月 15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公告 2021 年第 6 号”文件“财税[2019]38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供暖期结束”。

注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5776，有效期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有效期内由原 25%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通兴远 2021 年 9 月 1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1000222，有效期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有效期内由原 25%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意龙达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1001249，有效期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有效期内由原 25%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3：环境保护税

本公司根据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本公司经营中向大气中排放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属于环保税法中《环境保护税税目税额表》涉及的应税污染物，本公司依法缴纳环境保护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80.00
银行存款	110,258,372.90	294,345,781.74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10,858,372.90	294,546,461.74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的 600,000.00 元为保函保证金，资金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5,553,211.07	100.00%	144,738,603.10	31.09%	320,814,607.97	446,015,517.27	100.00%	147,993,145.65	33.18%	298,022,371.62
其中：										
低风险组合	106,807,464.60	22.94%			106,807,464.60	88,791,760.55	19.91%			88,791,760.55
正常风险组合	358,745,746.47	77.06%	144,738,603.10	40.35%	214,007,143.37	357,223,756.72	80.09%	147,993,145.65	41.43%	209,230,611.07
合计	465,553,211.07	100.00%	144,738,603.10	31.09%	320,814,607.97	446,015,517.27	100.00%	147,993,145.65	33.18%	298,022,371.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06,807,464.60	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燃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4,738,603.1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风险组合	358,745,746.47	144,738,603.10	40.35%
合计	358,745,746.47	144,738,603.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为基础计算本集团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7,593,740.37
1至2年	77,023,073.55
2至3年	36,415,943.76
3年以上	144,520,453.39
3至4年	41,615,816.00
4至5年	23,231,880.65
5年以上	79,672,756.74
合计	465,553,211.0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正常风险组合	147,993,145.65	125,544.58	3,380,087.13			144,738,603.10
合计	147,993,145.65	125,544.58	3,380,087.13			144,738,603.1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项目一	28,087,910.77	6.03%	8,712,395.55
项目二	26,156,161.08	5.62%	
项目三	19,362,913.03	4.16%	6,320,269.64
项目四	14,136,998.19	3.04%	5,617,831.33
项目五	10,288,165.73	2.21%	1,513,412.22
合计	98,032,148.80	21.0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17,322.47	43.89%	14,058,128.66	68.24%
1 至 2 年	1,602,991.66	21.87%	3,918,609.66	19.02%
3 年以上	2,509,433.93	34.24%	2,623,928.28	12.74%
合计	7,329,748.06		20,600,666.6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509,433.93	3-4年	34.24%
供应商二	656,500.00	1-2年	8.96%
供应商三	485,148.51	1-2年	6.62%
供应商四	300,000.00	1年以内	4.09%
供应商五	252,350.00	1年以内, 1-2年	3.44%
合计	4,203,432.44	—	57.35%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7,671,206.49	160,380,326.36
合计	117,671,206.49	160,380,326.3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125,389,781.21	130,404,208.63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12,369,962.32	47,214,534.93

政府补助	877,587.71	877,587.71
合计	138,637,331.24	178,496,331.2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116,004.9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50,119.84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966,124.7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871,537.01
1 至 2 年	53,502,853.44
2 至 3 年	39,728,603.68
3 年以上	31,534,337.11
3 至 4 年	15,583,854.26
4 至 5 年	398,665.50
5 年以上	15,551,817.35
合计	138,637,331.2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位往来	18,116,004.91	2,850,119.84				20,966,124.75
合计	18,116,004.91	2,850,119.84				20,966,124.75

注 1：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对初始确认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采用预期损失率进行坏账计提；对于初始确认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显著增加的，例如未决诉讼等，本集团单独对其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考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往来款	34,499,114.87	2-3 年	24.88%	713,964.42
客户二	保证金	29,000,000.00	1-2 年	20.92%	2,276,500.00
客户三	往来款	14,686,804.26	3-4 年	10.59%	4,786,804.26
客户四	往来款	12,245,406.0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8.83%	641,098.49
客户五	往来款	7,175,142.00	3-4 年，5 年以上	5.18%	6,881,517.00
合计		97,606,467.20		70.40%	15,299,884.1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朝阳区 2018 年老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东八里庄新区二次线工程)	877,587.71	1-2 年	2023 年, 877,587.71 元, 政府补助文件及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069,726.17		42,069,726.17	64,431,974.75		64,431,974.75
库存商品	9,060,388.70		9,060,388.70	4,792,359.20		4,792,359.20
低值易耗品	170,385.24		170,385.24	170,385.24		170,385.24
合计	51,300,500.11		51,300,500.11	69,394,719.19		69,394,719.1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955,512.82	4,034,600.67
待摊费用	749,963.77	1,407,296.60
预缴所得税	1,797,299.84	1,786,082.23
合计	7,502,776.43	7,227,979.50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076,735.48			39,076,73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9,076,735.48			39,076,735.4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046,190.02			13,046,19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4,786.58			1,124,786.58
(1) 计提或摊销	1,124,786.58			1,124,786.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170,976.60			14,170,976.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905,758.88			24,905,758.88
2. 期初账面价值	26,030,545.46			26,030,545.4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81,094,626.29	723,601,218.71
合计	681,094,626.29	723,601,218.7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1,734,597.67	922,146,919.58	4,463,525.53	6,928,357.99	1,345,273,40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7,408.55	631,757.61	48,764.00	1,717,930.16
(1) 购置		1,037,408.55	631,757.61	48,764.00	1,717,930.1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17,391.76			5,617,391.76
(1) 处置或报废		5,617,391.76			5,617,391.76
4. 期末余额	411,734,597.67	917,566,936.37	5,095,283.14	6,977,121.99	1,341,373,939.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4,379,168.53	437,708,955.14	3,606,099.26	5,977,959.13	621,672,18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9,276,545.49	33,022,483.34	96,947.53	622,783.41	43,018,759.77
(1) 计提	9,276,545.49	33,022,483.34	96,947.53	622,783.41	43,018,75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4,411,628.95			4,411,628.95
(1) 处置或报废		4,411,628.95			4,411,628.95
4. 期末余额	183,655,714.02	466,319,809.53	3,703,046.79	6,600,742.54	660,279,312.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8,078,883.65	451,247,126.84	1,392,236.35	376,379.45	681,094,626.29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355,429.14	484,437,964.44	857,426.27	950,398.86	723,601,218.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	4,042,017.57	历史原因，无法办理

(5)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887,057.82	70,370,713.73
合计	69,887,057.82	70,370,713.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回迁房建设供热工程	52,055,213.66		52,055,213.66	52,055,213.66		52,055,213.66
来广营	11,502,633.61		11,502,633.61	11,502,633.61		11,502,633.61
香山壹号院	5,229,379.36		5,229,379.36	5,229,379.36		5,229,379.36
北岸中继泵站建筑物	572,667.16		572,667.16	572,667.16		572,667.16
其他	527,164.03		527,164.03	1,010,819.94		1,010,819.94
合计	69,887,057.82		69,887,057.82	70,370,713.73		70,370,713.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回迁房建设	65,000,	52,055,				52,055,213	80.08%	80.00				其他

供热工程	000.00	213.66				.66		%				
来广营	17,659,016.00	11,502,633.61				11,502,633.61	65.14%	75.00%				其他
香山壹号院	6,709,491.60	5,229,379.36				5,229,379.36	77.94%	98.00%				其他
合计	89,368,507.60	68,787,226.63				68,787,226.6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34,388.88	1,568,895.97	6,203,28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720.19		173,720.19
(1) 处置	173,720.19		173,720.19
4. 期末余额	4,460,668.69	1,568,895.97	6,029,564.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87,215.32	330,293.96	2,717,509.28
2. 本期增加金额	749,541.27	82,573.50	832,114.77
(1) 计提	749,541.27	82,573.50	832,114.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720.19		173,720.19
(1) 处置	173,720.19		173,720.19
4. 期末余额	2,963,036.40	412,867.46	3,375,903.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7,632.29	1,156,028.51	2,653,660.8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47,173.56	1,238,602.01	3,485,775.57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59,296.04			39,654,895.29	8,906,902.40	54,821,093.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23,203.57	6,123,203.57
(1) 购置					6,123,203.57	6,123,203.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259,296.04			39,654,895.29	15,030,105.97	60,944,297.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12,348.17			5,349,123.10	6,726,394.22	14,387,86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678.20			1,035,314.16	985,447.39	2,301,439.75
(1) 计提	280,678.20			1,035,314.16	985,447.39	2,301,439.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93,026.37			6,384,437.26	7,711,841.61	16,689,305.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6,269.67			33,270,458.03	7,318,264.36	44,254,992.06
2. 期初账面价值	3,946,947.87			34,305,772.19	2,180,508.18	40,433,228.2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7、开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迁西和然（注）	66,028.81					66,028.81
迁西富龙（注）	36,696,916.19					36,696,916.19
合计	36,762,945.00					36,762,945.00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注：本集团对收购迁西和然和迁西富龙产生的商誉分配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该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资产组。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注：本集团对收购迁西和然和迁西富龙产生的商誉分配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该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资产组。经测试，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因收购迁西和然和迁西富龙而产生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供热运营权	105,130,371.13		5,828,143.22		99,302,227.91
项目改造	70,404,816.04	35,339.81	5,890,282.30	17,420.50	64,532,453.05
设备及网管维护	9,742,225.29	1,524,303.32	3,564,682.83	4,757.32	7,697,088.46
装修费	1,583,914.54	30,679.61	304,635.41	16,687.71	1,293,271.03
咨询费	215,159.04				215,159.04
合计	187,076,486.04	1,590,322.74	15,587,743.76	38,865.53	173,040,199.49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2,970,783.15	24,709,616.70	162,902,773.52	24,826,353.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78,925.93	326,838.89	2,395,455.20	359,318.28
可抵扣亏损			54,992,872.41	8,248,930.86
政府补助	31,555,716.00	4,733,357.40	35,082,429.52	5,262,364.43
递延收益入网费			2,502,426.12	625,606.53
合计	196,705,425.08	29,769,812.99	257,875,956.77	39,322,573.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9,970,078.92	27,492,519.73	117,600,126.03	29,400,031.50
政府补助	99,512,347.57	14,940,389.89	71,427,355.75	10,727,641.12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税会差异	81,288,365.33	12,193,254.80	89,022,089.18	13,353,313.38
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	51,959.47	21,524.93		
合计	290,822,751.29	54,647,689.35	278,049,570.96	53,480,986.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371.73	29,769,812.99		39,322,57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4,371.73	54,647,689.35		53,480,986.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22,214.77	3,391,726.78
可抵扣亏损	10,753,324.83	10,278,276.25
合计	13,575,539.60	13,670,003.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1,797,312.42	1,886,227.19	
2024	164,019.59	164,019.59	
2025	855,258.16	855,258.16	
2026	7,936,734.66	7,372,771.31	
2027			
合计	10,753,324.83	10,278,276.25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448,825.68		1,448,825.68	9,344,119.69		9,344,119.69
专项计划托管款项（注）				235,295.41		235,295.41
合计	16,448,825.68		16,448,825.68	24,579,415.10		24,579,415.10

其他说明：

注：专项计划托管款项为本公司发行的“首创-华通热力居民供暖收费收益权资产专项计划”中的基础性资产回收款，于回收款划转日转入专项计划托管户。该专项计划托管已于2022年12月31日提前终止，剩余款项已于2023年注销账户时收回。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076,541.66
信用借款	529,149,013.83	449,305,952.78
合计	529,149,013.83	509,382,494.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本公司自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取得信用借款9,900.00万元；本公司自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取得信用借款20,000.00万元；本公司自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取得信用借款10,000.00万元；本公司自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技园支行取得信用借款13,000.00万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5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41,873,021.53	158,643,446.49
合计	141,873,021.53	158,643,446.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4,212,984.63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12,001,391.28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7,720,455.41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5,825,242.74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五	5,3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45,060,074.06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9,207,482.73
合计		9,207,482.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2,805,734.46	408,535,398.40
合计	12,805,734.46	408,535,398.4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供暖费	395,729,663.94	主要系将预收 2022-2023 供暖季的供暖费按供暖期间逐步确认为当期收入。
合计	395,729,663.94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655,938.30	58,693,038.16	58,624,922.35	15,724,054.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5,266.67	6,395,838.92	6,021,911.10	969,194.49
三、辞退福利		3,343,132.35	343,132.35	3,000,000.00
合计	16,251,204.97	68,432,009.43	64,989,965.80	19,693,248.6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06,200.28	54,610,773.64	51,705,068.25	12,711,905.67
2、职工福利费	371,640.00	382,656.05	583,356.05	170,940.00
3、社会保险费	853,871.20	3,951,105.78	4,133,330.25	671,646.73
工伤保险费	16,376.67	155,716.12	147,051.83	25,040.96
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 ¹	837,494.53	3,795,389.66	3,986,278.42	646,605.77
4、住房公积金	180.00	1,527,804.90	1,313,976.00	214,008.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24,046.82	-1,779,302.21	889,191.80	1,955,552.81
合计	15,655,938.30	58,693,038.16	58,624,922.35	15,724,054.11

注：1 依照《北京市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意见》京医保发〔2019〕30号要求，本公司生育保险费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合并计提并披露列式。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63,972.09	6,194,443.17	5,831,482.20	926,933.06
2、失业保险费	31,294.58	201,395.75	190,428.90	42,261.43
合计	595,266.67	6,395,838.92	6,021,911.10	969,194.49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675,468.90	15,075,771.93
企业所得税	3,633,011.12	32,474.77
个人所得税	646,910.94	653,848.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74.48	13,642.94

环保税	7,564.07	257,294.43
教育费附加	4,074.48	13,642.94
其他	9,619.72	12,431.85
合计	22,980,723.71	16,059,107.82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436,761.29	30,385,293.01
合计	8,436,761.29	30,385,293.01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6,156,604.82	21,608,204.41
其他	2,280,156.47	8,777,088.60
合计	8,436,761.29	30,385,293.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债权人一	3,200,000.00	押金未到结算期
债权人二	390,983.02	押金未到结算期
合计	3,590,983.02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有待售负债之其他应付款		70,399,114.87
合计		70,399,114.87

其他说明

注：期初持有待售负债之其他应付款为：应付本公司23,995,114.87元，应付华意龙达46,404,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判断对龙达文化股权处置已符合终止确认标准，不再作为持有待售负债列报。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64,738.07	1,312,117.73
合计	1,364,738.07	1,312,117.73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确认销项税额	1,628,398.12	8,197,933.36
合计	1,628,398.12	8,197,933.36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负债	1,236,963.26	1,596,657.57
合计	1,236,963.26	1,596,657.57

48、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880,939.40		5,797,530.93	47,083,408.47	政府补助
售后回租-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3,703,095.61		-234,670.50	-3,468,425.11	售后回租
供热入网费	19,337,240.09	137,614.68	1,777,094.43	17,697,760.34	供热入网费
合计	68,515,083.88	137,614.68	7,339,954.86	61,312,743.7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热计量改造补助资金	17,256,384.91			2,925,685.14			14,330,699.77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补助资金	2,460,832.64			480,795.12			1,980,037.52	与资产相关
低氮改造补助资金	33,061,871.75			2,370,680.67			30,691,191.08	与资产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奖励资金	101,850.10			20,370.00			81,480.1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注1：热计量改造政府补助资金。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北京市既有节能居住建筑供热计量改造项目资金暂行管理办法》“京财经一[2011]1919号”、《海淀区既有节能居住建筑供热计量改造项目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海财政[2013]497号”，本公司实施热计量改造业务申请热计量改造补助资金用于对供热项目进行室内供热系统计量及温控改造、热源及供热管网热平衡改造。本公司将该补助定义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计入递延收益；相关支出在在建工程科目归集，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自热计量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注2：老旧管网改造补助资金。根据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16-2018年老旧供热管网改造工作的通知》“京政荣函[2016]204号”，本公司对美然绿色及华兴园等项目供热管网实施改造，本公司将该补助定义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计入递延收益；相关支出在在建工程科目归集，完成后转为长期待摊费用。自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注3: 低氮改造政府补助资金。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印发的《北京市燃气(油)锅炉低氮改造以奖代补资金管理办法》“(京环函[2016]293号)”及其补充规定“(京环函[2016]553号)”, 本公司对所有项目锅炉设备进行低氮改造, 本公司将该补助定义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已收到的政府补助和政府确认应拨付给本公司的低氮改造补助款, 确认为递延收益; 相关支出在在建工程科目归集, 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自资产可供使用时起, 按照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 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注4: 合同能源管理奖励资金。根据财政部发《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本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目标, 本公司为用能单位提供节能改造服务, 并与用能单位分享节能效益, 本公司根据第三方出具的节能量的审核报告向北京环保中心申请合同能源管理奖励资金, 收到奖励资金后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入“递延收益”科目, 按照分享期摊销确认为当期损益。

注5: 本公司子公司迁西富龙向客户提供管道接口服务, 在收到供热入网费后根据财会字[2003]16号《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计入“递延收益”科目, 按照供暖运营期间, 分期确认收入。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2,800,000.00						202,8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6,868,801.59			126,868,801.59
其他资本公积	14,035,431.69			14,035,431.69
合计	140,904,233.28			140,904,233.28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117,995.17			23,117,995.17

合计	23,117,995.17		23,117,995.17
----	---------------	--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6,815,034.45	268,411,226.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6,815,034.45	268,411,226.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030,160.56	84,756,502.54
应付普通股股利	8,720,4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124,795.01	353,167,728.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5,988,723.38	501,920,397.34	635,648,291.71	483,752,049.85
其他业务	558,839.57	1,124,786.58		1,077,907.80
合计	666,547,562.95	503,045,183.92	635,648,291.71	484,829,957.6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热力服务收入	587,937,104.71	78,051,618.67	665,988,723.38
其他	558,839.57		558,839.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北	583,541,814.93	78,051,618.67	661,593,433.60
东北	4,954,129.35		4,954,129.3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88,495,944.28	78,051,618.67	666,547,562.9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与用热用户签订合同，合同约定在供暖季期间由公司向用热用户提供供热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2,805,734.46元，其中，4,802,150.42元预计将于2023年度确认收入，8,003,584.04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29.53	25,649.61
教育费附加	65,819.24	24,895.53
房产税	140,938.20	182,659.15
土地使用税	105,595.97	87,571.16
车船使用税	174.00	174.00
印花税	81,975.22	138,225.90
合计	461,532.16	459,175.35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1,247,660.64	1,510,553.51
业务招待费		45,744.09
办公及宣传费	6,605.30	5,157.65
交通费及差旅费	267.00	27,000.00
折旧费及摊销	300.00	300.00
合计	1,254,832.94	1,588,755.2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19,255,859.26	17,967,199.78
办公及会议费	480,981.90	547,404.75

房租物业水电费	2,866,518.84	2,671,862.17
咨询及服务费	4,476,257.09	5,802,894.89
交通及差旅费	186,734.78	736,682.87
折旧及摊销	1,715,914.50	2,171,868.76
业务招待费	8,215.13	1,544,700.89
其他	117,398.58	148,106.12
合计	29,107,880.08	31,590,720.2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5,464,916.76	5,549,468.31
合计	5,464,916.76	5,549,468.31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14,057.47	20,318,749.18
减：利息收入	323,218.26	225,681.24
加：其他支出	307,973.31	258,649.71
合计	8,198,812.52	20,351,717.65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941,951.26	9,337,896.16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64,973.2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692.00
处置持有待售类别产生的投资收益	846,333.17	
合计	846,333.17	5,548,665.2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0,119.84	-4,712,522.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54,542.55	569,104.08
合计	404,422.71	-4,143,418.89

72、资产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2,405.8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报废非流动资产	1,786.00	56,908.00	1,786.00
其他	101,542.64	11,152.15	101,542.64
合计	103,328.64	68,060.15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8,694.0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550.06	
其他	7,992.61	87,581.03	7,992.61
合计	7,992.61	137,825.09	7,992.6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53,415.62	2,680,760.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19,463.84	14,232,185.78

合计	22,972,879.46	16,912,945.89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302,447.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945,364.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84,825.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79,671.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6,817.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66.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531.03
税收减免的影响	-2,662,805.35
所得税费用	22,972,879.46

7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备用金、保函、利息收入等	3,051,607.10	
政府补助	143,241.78	52,800.00
往来款	32,553,231.08	5,437,458.85
合计	35,748,079.96	5,490,258.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047,190.58
押金、备用金等其他	314,924.59	3,260,785.31
办公费	1,739,328.66	581,126.07
房租	1,837,155.12	1,010,638.43
业务招待费	8,215.13	1,563,278.06
咨询服务费	4,873,268.33	6,346,993.17
手续费	223,472.50	181,626.70
交通费	118,422.75	1,097,459.12
合计	9,114,787.08	16,089,097.44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32,137,409.07
租赁费	390,749.60	1,894,139.45
ABS 担保费、登记费、中介机构费		500,000.00
其他往来款	15,000,000.00	
合计	15,390,749.60	34,531,548.52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329,568.28	85,261,334.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422.71	3,810,673.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224,522.58	49,531,261.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32,114.77	1,427,444.89
无形资产摊销	2,301,439.75	729,713.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091,825.48	21,850,316.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405.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6.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14,057.47	20,318,749.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6,333.17	-5,548,66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79,740.80	11,388,39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9,723.03	2,735,712.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94,219.08	18,917,037.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13,005.13	5,607,302.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6,632,943.60	-447,119,000.56
其他		-968,8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72,602.77	-232,280,934.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258,372.90	71,610,355.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2,244,584.36	199,757,737.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986,211.46	-128,147,381.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258,372.90	292,244,584.36
其中：库存现金		68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258,372.90	292,243,904.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58,372.90	292,244,584.36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600,000.00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低氮改造补助	2,370,680.67	递延收益	2,370,680.67
热计量改造补助资金	2,925,685.14	递延收益	2,925,685.14
老旧管网改造补助资金	480,795.12	递延收益	480,795.12
合同能源管理	20,370.00	递延收益	20,370.00
个税返还	75,589.41	其他收益	75,589.41
安置残疾人补贴	57,554.49	其他收益	57,554.49
稳岗补贴	8,876.43	其他收益	8,876.43
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2,400.00	其他收益	1,2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节能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供暖服务、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华远意通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供暖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迁西和然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迁西	迁西	节能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迁西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迁西	迁西	供暖服务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迁西富龙	5.00%	1,299,407.72	7,219,031.59
------	-------	--------------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迁西富龙	51,305,954.67	240,583,517.33	291,889,472.00	176,733,515.29	52,816,858.42	229,550,373.71	73,783,251.41	253,557,248.49	327,340,499.90	238,375,269.72	58,314,418.74	296,689,688.4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迁西富龙	81,769,231.81	31,688,286.85	31,688,286.85	18,062,530.93	65,108,416.07	15,796,777.41	15,796,777.41	-8,475,745.86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为529,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提供供暖服务主要原料燃气系北京市发改委定价；收取供暖费主要系政府定价，政府对供热价格实行政策性调控，公司自身不具备定价权。政策定价给企业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2) 信用风险

于2023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604,00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401,000,000.00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604,00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401,000,000.00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账款	320,814,607.97	-	-	-	320,814,607.97
其他应收款	117,671,206.49	-	-	-	117,671,206.49
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529,149,013.83	-	-	-	529,149,013.83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	-	-	75,000,000.00
应付账款	141,873,021.53	-	-	-	141,873,021.53
其他应付款	8,436,761.29	-	-	-	8,436,761.29
应付职工薪酬	19,693,248.60	-	-	-	19,693,248.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4,738.07	-	-	-	1,364,738.07

2.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上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2,392,194.44	2,392,194.44	3,668,241.13	3,668,241.13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2,392,194.44	-2,392,194.44	-3,668,241.13	-3,668,241.1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等	220.82 亿元	7.00%	28.24%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2022年2月11日，赵一波先生与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赵一波先生向京能集团转让公司股份14,19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同日，赵一波先生与京能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赵一波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43,069,346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1.2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京能集团行使，委托期限为本次转让过户完成之日起18个月，但委托期限到期日不早于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之日。表决权委托期间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双方一致同意表决权委托结束之日，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终止。

截至2023年6月30日，京能集团合计控制本公司28.24%表决权，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京能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赵一波	其他关联方
李爱云	其他关联方
龙达（北京）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沈阳市剑苑供暖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宏江竣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华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金泰恒业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宏江竣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13,159,784.26
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282,367.92	282,367.92	否	
北京华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否	40,000.00
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	技术服务	266,895.00	266,895.00	否	
北京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服务	62,037.74	62,037.74	否	62,037.74
北京金泰恒业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	1,320	1,320	否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本集团与北京宏江竣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至2021年7月2日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关联交易发生额为关联关系期间签署的合同的对应期间的发生额。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一波、李爱云	40,000,000.00	2022年02月24日	2023年02月23日	是
赵一波、李爱云	30,000,000.00	2022年01月18日	2023年01月14日	是
赵一波	3,800,000.00	2022年03月14日	2023年03月14日	是
赵一波	4,300,000.00	2022年04月14日	2023年04月14日	是
赵一波	5,500,000.00	2022年04月28日	2023年04月28日	是
赵一波	3,700,000.00	2022年06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	是
赵一波	20,000,000.00	2022年01月04日	2023年01月04日	是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55,348.81	2022年01月05日	2023年01月04日	是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69,900.00	2022年02月17日	2023年02月16日	是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51,568.00	2022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是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55,932.00	2022年03月22日	2023年03月21日	是
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13,427.70	2022年04月22日	2023年04月21日	是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赵一波	30,000,000.00	2022年01月04日	2023年01月04日	是
北京华通兴远供热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7月26日	2023年07月24日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4,296,310.10	6,208,911.71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龙达（北京）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4,499,114.87	713,964.42	65,399,114.87	
其他应收款	沈阳市剑苑供暖有限公司	12,245,406.07	641,098.49	13,898,637.15	675,297.8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²	北京宏江竣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4,872.62	494,872.62

注：2 本集团与北京宏江竣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至 2021 年 7 月 2 日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关联往来余额为关联关系期间签署的合同的对应期间的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约定大额工程合同支出

项目名称	合同总金额	已付款金额	未付款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回迁房建设供热工程	65,000,000.00	55,589,363.83	9,410,636.17	2021.1.28-2022.10.15
来广营	17,659,016.00	12,361,311.20	5,297,704.80	2022.4.25-2022.8.30
亦庄橡树湾	10,330,000.00	7,231,000.00	3,099,000.00	2022.1.1-2022.9.30
金悦郡	5,000,000.00	2,840,000.00	2,160,000.00	2022.1.1-2022.8.31
合计	97,989,016.00	78,021,675.03	19,967,340.97	—

(2)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2016年9月12日，本公司与北京法政王府物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王府物业”）签订了《王府大社区及园中园燃气（煤改气）锅炉房施工、安装管理及运营管理协议》（以下简称《煤改气协议》），本公司于2017-2018供暖季前完成锅炉房煤改气工程，并于该供暖季开始为王府大社区提供供暖服务。2017-2018供暖季结束之后，因王府物业未按照合同约定与本公司核对、支付补贴款以及未支付自用房屋供暖费，导致本公司无法根据合同计算经营利润及效益分享，且现该项目支出远远大于收入。2019年6月，本公司提起诉讼，要求解除与王府物业签订的《煤改气协议》，并要求赔偿由王府大社区项目带来的损失29,550,857.84元。

2021年5月31日，昌平区人民法院下达了（2019）京0114民初17048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一审判决”），一审判决以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建议双方后续合同继续履行。2021年10月，本公司分两案分别起诉王府物业：一案为要求判令王府物业履行《管理协议》，向贵司支付给付煤改气补贴款、燃料补贴和供暖费等共计1,606.47万元；一案为要求判令王府物业向贵司移交王府大社区供暖系统经营管理权，并继续履行《管理协议》等。2021年10月1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21）京01民终6826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终审判决”），终审判决同意本公司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的请求，上诉裁定为终审裁定。

2022年4月，本公司再次提起诉讼，要求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煤改气协议》，并要求支付建设期工程款2,001.00万元等相关费用。2022年12月进行开庭审理，王府物业在答辩时同意和解，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一审尚未判决。

(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其他诉讼、仲裁情况，具体详见“第六节、八诉讼事项”。

(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4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43
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 0.4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8,720,400 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按照经营地区确定报告分部，集团内执行统一的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北京地区	外埠	分部间抵销	合计
项目	590,945,815.03	85,530,293.89	-9,928,545.97	666,547,562.95
营业收入	590,945,815.03	85,530,293.89	-9,928,545.97	666,547,562.95
营业成本	463,595,514.68	40,919,279.54	-1,469,610.30	503,045,183.92
营业费用	41,374,214.20	3,113,760.26		44,487,974.46
其他收益	5,941,593.73	357.53		5,941,951.26
投资收益	135,000.00		711,333.17	846,333.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4,958.51	1,269,381.22		404,422.71
资产处置收益				0.00
营业利润	92,917,638.39	40,228,230.40	-7,747,602.50	125,398,266.29
营业外收入	103,328.62	0.02		103,328.64
营业外支出	7,992.61			7,992.61
利润总额	93,012,974.40	40,228,230.42	-7,747,602.50	125,493,602.32

所得税	13,858,120.60	10,989,791.24	-1,875,032.38	22,972,879.46
净利润	79,154,853.80	29,238,439.18	-5,872,570.12	102,520,722.86
持续经营净利润	79,154,853.80	29,238,439.18	-5,872,570.12	102,520,722.86
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资产总额	2,177,407,247.91	443,467,596.01	-926,579,752.95	1,694,295,090.97
负债总额	1,400,150,631.22	267,255,856.44	-737,277,451.74	930,129,035.9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本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及2023年3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从属于公司控制权变更整体方案：2022年2月11日，京能集团、赵一波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赵一波先生将其持有的京能热力14,196,000股股份（占京能热力目前总股本的7%）转让给京能集团，同时将持有的京能热力43,069,346股股份（占京能热力目前总股本的21.2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京能集团，委托期限为本次转让过户完成之日起18个月，但委托期限到期日不早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之日。表决权委托期间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双方一致同意表决权委托结束之日，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终止。京能集团同意以现金方式认购京能热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60,840,000股（含本数）股票（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准）。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701,744.22	100.00%	136,235,575.90	32.85%	278,466,168.32	392,452,425.78	100.00%	139,143,230.66	35.45%	253,309,195.12
其中：										
低风险组合	79,609,006.05	19.20%			79,609,006.05	61,281,498.20	15.62%			61,281,498.20
正常风险组合	335,092,738.17	80.80%	136,235,575.90	40.66%	198,857,162.27	331,170,927.58	84.38%	139,143,230.66	42.02%	192,027,696.92
合计	414,701,744.22	100.00%	136,235,575.90	32.85%	278,466,168.32	392,452,425.78	100.00%	139,143,230.66	35.45%	253,309,195.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79,609,006.05	0.00	0.00%
合计	79,609,006.05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6,235,575.9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风险组合	335,092,738.17	136,235,575.90	40.66%
合计	335,092,738.17	136,235,575.9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7,448,490.17
1 至 2 年	66,055,279.88
2 至 3 年	32,207,740.32
3 年以上	128,990,233.85
3 至 4 年	30,599,845.26
4 至 5 年	23,202,956.74
5 年以上	75,187,431.85
合计	414,701,744.2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正常风险组合	139,143,230.66		2,907,654.76			136,235,575.90
合计	139,143,230.66		2,907,654.76			136,235,575.9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项目一	28,087,910.77	6.77%	8,712,395.55
项目二	19,362,913.03	4.67%	6,320,269.64
项目三	14,136,998.19	3.41%	5,617,831.33

项目四	10,288,165.73	2.48%	1,513,412.22
项目五	8,232,736.34	1.99%	2,642,482.11
合计	80,108,724.06	19.3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0,125,806.15	476,483,738.95
合计	450,125,806.15	476,483,738.9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454,331,430.09	473,564,692.76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10,723,475.78	15,396,780.35
政府补助	877,587.71	877,587.71
合计	465,932,493.58	489,839,060.8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355,321.87		13,355,321.8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451,365.56		2,451,365.56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5,806,687.43		15,806,687.4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8,131,321.59
1 至 2 年	12,330,696.76
2 至 3 年	307,585,635.18
3 年以上	87,884,840.05
3 至 4 年	73,456,728.04
4 至 5 年	398,665.50
5 年以上	14,029,446.51
合计	465,932,493.5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位往来	13,355,321.87		2,451,365.56			15,806,687.43
合计	13,355,321.87		2,451,365.56			15,806,687.43

注：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对初始确认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采用预期损失率进行坏账计提；对于初始确认时预期信用损失风险显著增加的，例如未决诉讼等，本集团单独对其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考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债务人一	往来款	14,686,804.26	3-4 年	3.15%	4,786,804.26
债务人二	保证金	12,105,400.2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60%	633,768.59
债务人三	往来款	6,587,250.00	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1.41%	6,189,225.00
债务人四	往来款	5,500,000.00	1-2 年	1.18%	287,948.12
债务人五	往来款	3,482,683.19	1 年以内	0.75%	174,134.16
合计		42,362,137.65		9.09%	12,071,880.1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朝阳区 2018 年老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东八里庄新区二次线工程)	877,587.71	1-2 年	预计 2023 年内收回、877,587.71、政府补助文件及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42,586.23		27,042,586.23	27,042,586.23		27,042,586.23
合计	27,042,586.23		27,042,586.23	27,042,586.23		27,042,586.2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华通兴远	17,042,586.23					17,042,586.23	
华意龙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7,042,586.23					27,042,586.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对子公司节能发展认缴出资500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实缴出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5,624,190.78	446,454,106.26	562,167,579.09	426,384,929.73
其他业务	2,306,546.31	1,124,786.58		1,077,907.80
合计	567,930,737.09	447,578,892.84	562,167,579.09	427,462,837.53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热力服务收入	565,624,190.78	565,624,190.78
其他	2,306,546.31	2,306,546.3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	4,954,129.35	4,954,129.35
华北	562,976,607.74	562,976,607.7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与用热用户签订合同，合同约定在供暖季期间由公司向用热用户提供供热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398,292.29 元，其中，3,149,359.61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5,248,932.6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53,223.27
合计		-3,453,223.27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8,119.17	主要系处置持有待售类别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830.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5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589.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88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41	
合计	1,031,186.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6%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2%	0.50	0.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